

四川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川语函〔2024〕2号

四川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2024年四川省语言文字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州）语委、教育主管部门，各高等学校，省语委成员单位：

现将《2024年四川省语言文字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2024 年四川省语言文字工作要点

2024 年全省语言文字工作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服务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为根本追求，以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为核心任务，以传承弘扬和创新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突破方向，以提升语言文字工作治理能力为基础支撑，推进四川省语言文字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推动全省语言文字事业再上新台阶。

一、实施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五大行动”

1.实施“一地一策”提升普通话普及率行动。聚焦重点、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全省各地补短板、强弱项、扩内涵，“一地一策”全面提高普通话普及率和普通话水平。组织开展全省普通话普及率调查。

2.实施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行动。全面推进民族地区“学前学好普通话 2.0”行动。指导民族地区全面加强重点领域、重点人群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培训工作。支持凉山州继续开展以 45 周岁以下农村留守妇女为重点的专项培训。

3.实施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行动。探索建立“职业技能+普通话”融合培训多部门协同机制，推动普通话培训纳入行业部门培训项目。按教育部统一部署，指导成都市开展乡村语言文字高质

量发展先行试点建设，总结推广试点工作经验，在全省范围启动创建工作。组织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和高校开展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对口帮扶、大学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

4.实施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普及行动。持续推进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实施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童语同音”计划，组织开展学前儿童普通话能力监测。推进传统书法教育与数字信息化有机融合，加强中小学教师、学生规范汉字书写培训教育。开展高校语言文字工作培训，提升高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和社会服务能力。

5.实施国民语言文字应用能力提升行动。完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社会应用监测制度，常态化开展公共服务相关从业人员普通话使用情况调查，探索开展网络用语用字监督检查。开展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推广使用普通话工作推进情况督查。

二、实施传承弘扬和创新发展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两大工程”

6.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创新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演系列活动，全面推进实施“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积极组织承办全国赛事活动，筹建四川省中华经典诵写讲演系列活动优秀作品资源库。

7.实施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组织开展中国语言资源口头文化转写项目建设，推进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专项（研究应用类·地方标志性成果）“中国方言口传文化集·四川”项目建设。

三、加强语言文字工作治理“五个能力”建设

8.加强管理能力建设。建立市（州）、高校语委语言文字工作报告制度，进一步推动市（州）健全语委体制机制、高校提升服务水平。创新开展语言文字工作督导评估。

9.加强队伍能力建设。督促指导地方和高校健全语言文字工作机构。积极培育语言文字学术领军人物、中青年学术骨干和创新团队。建好普通话水平测试队伍，加强手语、盲文人才培养。组建省级语言文字工作专家库。

10.加强科研能力建设。实施语言文字科研领航计划，规划省级语言文字科研项目。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等创建国家语言文字科研基地和推广基地。启动四川省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建设。

11.加强服务能力建设。支持地方、高校等建设常态化语言志愿服务队伍。推动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加强区域合作交流。开展全省普通话水平测试站（点）标准化建设，建成四川省视力残疾和听力残疾人员普通话水平测试站。

12.加强宣传能力建设。健全完善全省语言文字工作宣传机制，加强语言文字方针政策、法律制度、规范标准常态化宣传，重点宣传推广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力度、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经验成效典型等。组织开展第27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等活动。